1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**购货**) 2020 1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宁陵县逻岗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宁陵县逻岗镇人民政府宁陵县 2024 年逻岗镇张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证资金总向办义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</u>

2. <u>宁陵县逻岗镇人民政府宁陵县 2024 年逻岗镇张庄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河南润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89 人,营业收入为4876. 1639万元,资产总额为 4303. 6048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: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 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智术公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河川和宝龙大工程有限公司 河里: 2025年04月08日

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提醒: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,如供应商未填写或未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可导致投标无效,将按废标处理(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企业除外)。